

正本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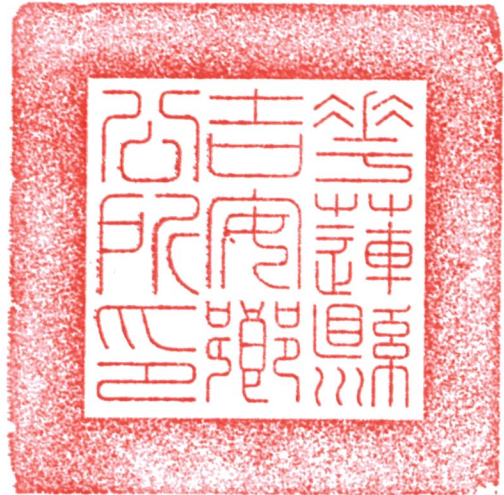
發文方式：紙本遞送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花蓮縣吉安鄉公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5月8日
發文字號：吉鄉殯字第1150012767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本鄉慈雲山納骨堂櫃位內、外，除骨灰(骸)罐以外之物品移除事項。

依據：依本鄉殯葬設施使用管理自治條例第十四條第一項第一、二款規定。

公告事項：因本納骨堂將於今年(115年)下半年度進行一樓納骨櫃位更新修繕工程，屆期不合規定之物品將依規移除；併公告請家屬可於工程進行前(預計於115年8月底)自行攜回。

鄉長游淑貞